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FIRST PACIFIC COMPANY LIMITED

###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根據百慕達法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firstpacific.com>

(股份代號：00142)

####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考慮之決議案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星期二)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中環干諾道中五號香港文華東方酒店一樓松鶴廳—孔雀廳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主席要求以按股數投票方式，就刊載於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所有獲提呈之決議案表決。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所有獲提呈之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341,986,968股。概無任何股東須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獲提呈之決議案放棄表決權。

所有獲提呈之決議案均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並已獲妥為通過。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進行之表決由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監票。就決議案按股數投票表決之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賬目以及董事會與獨立核數師報告。	3,328,513,636 (99.999970%)	1,000 (0.000030%)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50%，故本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2.	宣派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現金分派每股普通股5.50港仙(0.71美仙)。	3,337,241,446 (100.000000%)	0 (0.000000%)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50%，故本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3.	重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董事會」)或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釐定其酬金。	3,303,127,255 (98.903574%)	36,617,831 (1.096426%)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50%，故本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4.(i)	重選林逢生先生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其指定任期約為三年，由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當日起計至本公司於其重選年度後第三年(即二零二一年)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三年固定期限」)。	3,071,918,799 (92.049642%)	265,322,647 (7.950358%)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50%，故本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4.(ii)	重選楊格成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任期為三年固定期限。	3,204,755,028 (96.030081%)	132,485,767 (3.969919%)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50%，故本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4.(iii)	重選范仁鶴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為三年固定期限。	3,190,392,006 (95.599827%)	146,844,166 (4.400173%)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50%，故本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4.(iv)	重選林宏修先生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其指定任期約為一年，由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當日起計至本公司於其重選年度後一年(即二零一九年)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	2,939,582,430 (88.084200%)	397,659,016 (11.915800%)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50%，故本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5.	授權董事會或薪酬委員會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釐定執行董事酬金，以及釐定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每次親身或透過電話會議出席董事會及每次親身出席股東大會之酬金為7,000美元(相等於約54,600港元)；及每次親身或透過電話會議出席董事會委員會會議之酬金為6,000美元(相等於約46,800港元)。	3,285,601,341 (98.453338%)	51,615,462 (1.546662%)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50%，故本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6.	授權董事會委任新董事加盟董事會。	3,304,029,700 (98.930595%)	35,715,386 (1.069405%)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50%，故本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7.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額外股份，惟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而有關發行價不得較基準價折讓10%以上（誠如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所述）。	3,088,272,493 (92.470306%)	251,472,593 (7.529694%)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50%，故本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8.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惟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誠如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所述）。	3,338,875,620 (99.995320%)	156,259 (0.004680%)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50%，故本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麗雯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彭澤仁，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黎高臣

楊格成

**非執行董事：**

林逢生，主席

謝宗宣

林宏修

Albert F. del Rosario大使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坤耀教授，金紫荊星章、CBE、太平紳士

梁高美懿，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范仁鶴

李夙芯